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石岡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7日
發文字號：中石區社字第11200084401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柯月娥女士於民國112年7月8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期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柯月娥(民國38年9月6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E20018****，設籍：臺中市石岡區九房里7鄰豐勢路九房巷72號)，大體現安置於本市生命禮儀管理處崇德館7號冰櫃。
- 二、倘公告屆滿後無人認領，本所將委託聖恩禮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後續喪葬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 劉素幸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